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刑事警察局								1,991,413				
	「美少女之解除設定」動畫宣導短片	製作「美少女之解除設定」動畫宣導短片案	電視媒體	112.7.1-112.7.31(播出時間)；265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	0		提升民眾對解除設定詐騙手法認知及宣導預防之道	臺視、中視、華視、民視、原視	公益託播
	「防制假投資詐騙手法」犯罪預防宣導短片	製作「防制假投資詐騙手法」(反詐騙)犯罪預防宣導短片案	電視媒體	112.7.1-112.9.30(播出時間)；954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	0		提升全民防詐意識及有效阻絕集團施詐管道	臺視、中視、華視、民視、原視	公益託播
	犯罪預防宣導短片(白家綺)	製作「白家綺防詐時尚秀系列」宣導影片案	電視媒體	112.8.1-112.9.30(播出時間)；599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	0		宣導民眾各類詐騙手法及話術	臺視、中視、華視、民視、原視	公益託播
	「認識詐騙-黑面」犯罪預防宣導短片	製作「黑面(林郁順)防詐時尚秀系列」宣導影片案	電視媒體	112.8.1-112.9.30(播出時間)；586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	0		宣導民眾各類詐騙手法及話術	臺視、中視、華視、民視、原視	公益託播
	「孤毒的剪影」動畫短片	製作「孤毒的剪影」動畫宣導短片案	電視媒體	112.8.1-112.9.30(播出時間)；513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	0		從家庭角度切入毒品議題，強化國人對毒品危害之認知	臺視、中視、華視、民視、原視	公益託播
	莒光園地「防詐欺宣導短片」	拍攝莒光園地「防詐欺宣導短片」	電視媒體	112.7.20於華視莒光園地電視教學節目中播出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85,000	原力無限有限公司	提升國軍袍澤對於假求職、投資詐欺等常見詐欺手法之認知	華視	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全家齊反詐騙民全+1	後製與全家便利超商合作之反詐騙宣導影片	網路媒體	112.7.3於網路平臺上架持續宣導(無法計算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15,000	思必達企業有限公司	加強推播幽靈包裹相關反詐騙資訊，以強化識詐宣導效果	CIB局長室Facebook粉絲專頁、165全民防騙Facebook粉絲專頁、cib_tw Instagram官方帳號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CIB YouTube官方頻道、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、165全民防騙網	
	防詐時尚秀-蔡上機	製作「假投資」反詐騙宣導影片	網路媒體	112.7.9於網路平臺上架持續宣導(無法計算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19,000	1、蔡上機國際顧問有限公司 2、思必達企業有限公司	宣導民眾各類詐騙手法及話術	CIB局長室Facebook粉絲專頁、165全民防騙Facebook粉絲專頁、cib_tw Instagram官方帳號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CIB YouTube官方頻道、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、165全民防騙網	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「街友改造計畫」反詐動畫	知名動畫家啾啾妹製作反詐動畫案	網路媒體	112.8.13於網路平臺上架持續宣導(無法計算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150,000	啾樂創意有限公司	聚焦假交友(假投資)詐騙案例，提醒民眾慎選投資管道，不輕信來源不明或不合理的投資	CIB局長室Facebook粉絲專頁、165全民防騙Facebook粉絲專頁、cib_tw Instagram官方帳號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CIB YouTube官方頻道、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、165全民防騙網	
	國際刑警組織推案影片	2023國際警察論壇開幕短片委外案	網路媒體	112.9.5於論壇會場開幕首播，網路YOUTUBE平臺同步線上播映1次(刊登次數)	國際刑警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270,000	方成事股份有限公司	期結合國際力量、共同合作偵緝，突破臺灣打擊國際犯罪困境，翦除執法真空狀態，消弭全球性安全問題。	YOUTUBE平臺	本案總經費50萬元，刑事警察局經費支應27萬元，警政署經費支應23萬元。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YOYO Live Show 與民有約	製作112年度法律宣導直播「YOYO Live Show與民有約」案	廣播媒體	112.3-112.12(涵蓋期程)； 112.7.17、112.8.21、112.9.18(播出時間)；3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45,000	1、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2、原采有限公司	以反詐騙犯罪預防宣導為主題，建立民眾反詐概念及法律知識	正聲廣播(FM104.1)	本案總經費含製作費用共計15萬8,631元，播至112年12月，播出次數計10次，7月份至9月份共計播出3次，金額為4萬5,000元，截至9月底共計播出7次，金額為11萬3,631元
	反詐騙宣導廣播廣告	112年反詐宣導劇化插播	廣播媒體	112.5.1-112.10.15(涵蓋期程)； 112.7.1-112.9.30(播出時間)；184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81,868	警察廣播電臺	加強國人對112年反詐政策之了解	全國治安交通網(FM104.9)	本案總經費14萬9,500元，播至112年10月15日，播出次數計336次，7月份至9月份共計播出184次，金額為8萬1,868元，截至9月底共計播出306次，金額為13萬6,150元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反詐騙犯罪宣導廣告	防詐學堂系列高發詐騙手法30秒	廣播媒體	112.6.19-112.7.18(涵蓋期程)： 112.7.1-112.7.18(播出時間)：54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30,000	綠色和平廣播電臺	加強推播猜猜我是誰、假冒公務機構及假交友投資等常見詐騙手法之宣導，以提升民眾之防詐意識	綠色和平廣播電臺(FM97.3)	本案總經費5萬元，播至112年7月18日，播出次數計90次，7月份播出54次，金額為3萬元，截至7月底共計播出90次，金額為5萬元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反毒犯罪宣導廣告	反毒英雄聯盟-邱涵篇30秒宣導插播	廣播媒體	112.6.22-112.7.19(涵蓋期程)： 112.7.1-112.7.19(播出時間)：432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95,545	泰暘廣告有限公司	加強推播反毒宣導及如何拒絕毒品誘惑，以提升民眾之反毒意識	飛碟臺北臺(FM92.1)、中港溪(FM91.3)、真善美(FM89.9)、民生展望(FM90.5)、南臺灣之聲(FM103.9)、臺東知本(FM91.3)、北宜產業(FM89.9)、花蓮太魯閣(FM91.3)、澎湖社區(FM89.7)、嘉義之音(FM91.3)、青春電臺(FM93.5)	本案總經費14萬元，播至112年7月19日，播出次數計633次，7月份播出432次，金額為9萬5,545元，截至7月底共計播出633次，金額為14萬元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	高發詐騙手法反詐宣導廣告	高發詐騙手法反詐騙宣導託播	廣播媒體	112.7-112.10(涵蓋期程)：112.7.1-112.9.30(播出時間)：2,349次(刊登次數)	預防科	總預算	刑事警察業務	1,200,000	1、人人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2、寶島新聲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3、台北流行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4、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5、警察廣播電臺 6、台灣全民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7、飛碟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8、台北之音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9、全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針對不同目標族群投放適宜宣導素材，並以涵蓋全台收聽區域為原則，於電臺密集投放反詐宣導廣告，以期落實分層分眾分齡之宣導，大幅提升反詐宣導能見度	1、好事聯播網：北區(FM98.9)、中區(FM90.3)、南區(FM98.3)、東區(FM93.5) 2、寶島聯播網：基北(FM98.5)、中彰投(FM99.1)、雲嘉(FM91.3)、高屏(FM96.9) 3、POP Radio聯播網：北北基(FM91.7)、桃竹苗(FM90.7) 4、中廣流行網：全區(FM103.3) 5、全國治安交通網：全區(FM104.9) 6、News98：北區(FM98.1) 7、飛碟聯播網：全區(FM92.1) 8、HIT FM聯播網：北北基(FM107.7)、台中(FM91.5)、高雄(FM90.1)、宜蘭(FM97.1)、花東(FM107.7) 9、全國廣播：中區(FM106.1)	本案總經費170萬元，於13家電台(每月2家以上)播至112年10月，播出次數計2,954次，7月份至9月份於9家電台播出2,349次，金額為120萬元(人人廣播15萬元、寶島新聲廣播電台15萬元、台北流行廣播10萬元、中國廣播15萬元、警察廣播電臺10萬元、台灣全民廣播電台15萬元、飛碟廣播15萬元、台北之音廣播15萬元、全國廣播10萬元)；截至9月底共於9家電台播出2,349次，金額為120萬元

製表：

覆核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「機關名稱」應包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，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「標案/契約名稱」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「標案名稱」，倘為小額採購、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，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(

警政署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

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2年第三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 名稱	媒體類 型	宣導期程	執行 單位	預算 來源	預算科 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

4. 「宣導期程」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)

5. 「執行單位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
6. 「預算來源」請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
7. 「預算科目」屬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

8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